

DB3212

泰 州 市 地 方 标 准

DB3212/T 195—2019

高沙土地区春萝卜露地生产技术规程

High sandy area rule for production technology of spring radish

地方标准信息服务平台

2019-4-12 发布

2019-4-12 实施

泰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发布

前 言

本标准由泰兴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泰兴市农业委员会提出。

本标准起草和修订单位：泰兴市农业科学研究所、泰兴劲丰农业科技有限公司、泰兴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泰兴市农业委员会、泰兴市农业技术推广中心。

本标准主要起草和修订人：孙玉、刘军民、王全友、蔡志林、洪娟、徐娟、蒋建军、陈翠明、常亚芸。

地方标准信息服务平台

高沙土地区春萝卜露地生产技术规程

1 范围

本标准规定了高沙土地区春萝卜露地生产技术规程的产地环境要求、肥料使用准则、农药使用准则、产量、生产技术及收获等。

本标准适用于泰州市高沙土、沙土和沙壤土及生态条件相近地区的春萝卜露地生产。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条款通过本标准的引用而成为本标准的条款。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随后所有的修改单（不包括勘误的内容）或修订版均不适用于本标准，然而，鼓励根据本标准达成协议的各方研究是否可使用这些文件的最新版本。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适用于本标准。

GB 4285 农药安全使用标准

GB/T 8321（所有部分）农药合理使用准则

GB/T 18407.1-2001 无公害蔬菜产地环境要求

NY/T 496 肥料合理使用准则 通则

3 产地环境要求

产地环境符合GB/T 18407.1-2001的要求。

4 肥料施用准则

肥料施用符合NY/T 496的要求施用。

5 农药施用准则

在生产过程中，优先采用农业措施，降低各类病虫草害。使用农药时，严格控制药剂的剂量、用药次数和安全间隔期，做到多种害虫或病害兼治，有关农药的准则与注意事项符合GB 4285、GB/T 8321（所有部分），严禁使用国家明令禁止的剧毒、高毒、高残留农药品种和国家规定不得在蔬菜上使用的农药以及含有这些农药的复配剂。

6 生产管理技术

6.1 土壤条件

选择地势平坦、排灌方便、土层深厚、土质疏松、富含有机质、保水、保肥性好的沙质土壤为宜，PH值5.5~7.0，前茬宜选择瓜类、葱蒜类、豆类及小麦，避免与十字花科连作。

6.2 品种选择

6.2.1 品种选用

选用抗病、优质丰产、抗逆性强、适应性广、商品性好的大中型品种，如世农R301等。

6.2.2 种子质量

种子纯度 $\geq 90\%$ ，净度 $\geq 97\%$ ，发芽率 $\geq 96\%$ ，水分 $\leq 8\%$ 。

6.3 整地施肥

一般每亩施用腐熟有机肥(2000~3000)kg、氮磷钾(15:15:15)复合肥(30~50)kg做基肥,施肥时必须全层拌施均匀。早耕多翻,打碎耙平,施足基肥,耕地的深度不少于20cm,深沟高畦,熟化土壤,切忌烂耕烂整。

6.4 起垄作畦

采用高垄种植,垄高(20~30)cm。

6.5 播种

6.5.1 播种时间

春季露地栽培多在3月下旬~4月上旬播种。

6.5.2 播种方法

一般每亩用种(150~200)g。多采用穴播,垄距(85~90)cm,每垄双行,株距(18~20)cm,穴深(1.5~2.0)cm,每穴(2~3)粒种子,播种后覆土厚约1.5cm,轻压。

6.6 田间管理

6.6.1 间苗定苗

播种后(2~3)d种子发芽出土,播后(3~4)d检查出苗情况,及时补播。齐苗且子叶充分展开后进行第一次间苗;(2~3)片真叶进行第二次间苗;(5~6)片真叶,肉质根破肚时进行定苗,保留1株壮苗。

6.6.2 水份管理

浇水掌握保持土壤湿润、先控后促的原则。

幼芽期:幼芽大部分出土时浇小水,保持土壤含水量(80±3)%左右。

幼苗期:需小水勤浇,保持土壤含水量(65~80)%为宜,防止幼苗因缺水而生长停滞。

肉质根生长前期:浇水不宜过多,地不干不浇,土见白才浇,适当蹲苗,以得肉质根深扎入土。

肉质根生长旺期:均匀浇水,保持土壤含水量(70~80)%,同时防涝、防旱,以防裂根。一般(5~7)d傍晚浇灌一次跑马水。

采收前:采收前(6~7)d停止浇水,注意防涝排水,以防烂根。

6.6.3 中耕培土

结合间苗进行中耕培土,促进根系生长。苗期共需中耕(2~3)次,中耕时要先浅后深再浅、先近再远的原则,避免伤根。第(1~2)次中耕只需划破地皮即可,最后一次深耕,要同时进行培土,在肉质根露肩前后将畦沟内土壤培于畦面护根,防止倒苗,促进根形美观。春季栽培时,适当增加中耕松土次数,以保墒、提温。

6.6.4 肥料管理

多施有机肥,控制氮肥用量,增施磷、钾肥。定苗后,每亩随水浇施(10~15)kg尿素或氮磷钾复合肥(15~20)kg。露肩后,进行1次追肥,每亩施氮磷钾复合肥(20~25)kg。肉质根膨大盛期则需肥较多,应多施磷钾肥,每亩施氮磷钾复合肥(20~25)kg,或硫酸钾、过磷酸钙各(15~20)kg。

6.6.5 病虫害防治

6.6.5.1 主要病虫害

6.6.5.1.1 主要病害

萝卜的主要病害有病毒病、软腐病、黑腐病、霜霉病等。

6.6.5.1.2 主要虫害

蚜虫、菜青虫、蝼蛄、蛴螬等。

6.6.5.2 防治原则

坚持“绿色防控，推动应用”的原则，优先选用农业防治、物理防治、生物防治与科学的化学防治相结合的综合防治措施，不使用国家明令禁止的高毒、高残留、高生物富集性、高三致（致畸、致癌、致突变）农药及其混配农药。

6.6.5.3 防治方法

6.6.5.3.1 农业防治

选用抗（耐）病虫害品种，实行轮作倒茬，优化栽培管理措施。清洁田园，减少病害的初侵染来源，降低虫源基数。

6.6.5.3.2 物理防治

田间悬挂黄板诱杀蚜虫、放置杀虫灯诱杀蚜蠃成虫等害虫。

6.6.5.3.3 生物防治

保护和利用瓢虫、草蛉、食蚜蝇等捕食性天敌和赤眼蜂、丽蚜小蜂等寄生性天敌，优先使用生物农药。

6.6.5.3.4 化学防治

在加强田间病虫害的调查及预报，掌握病虫害发生动态，适时进行药剂防治。注意药剂混用或交替使用，按照 GB 4285、GB 8321.16 规定严格掌握施药的剂量、次数和安全间隔期。

6.6.5.3.4.1 病毒病

用 5% 菌毒清水剂（400~500）倍液 50 kg，或 20% 病毒 A 可湿性粉剂 500 倍液 50 kg 喷雾防治，间隔（7~10）d 一次，连喷 3 次。

6.6.5.3.4.2 黑腐病、软腐病

用 72% 农用硫酸链霉素（3000~4000）倍液或 15% 络氨铜（800~1000）倍液 50 kg 喷施或灌根防治，同时拔出病株带出田间，用生石灰对周围土壤进行消毒。

6.6.5.3.4.3 霜霉病

用 75% 百菌清可湿性粉剂 600 倍液或 58% 甲霜·锰锌可湿性粉剂 500 倍液 50 kg 喷雾防治，隔 7 天喷一次，连续防治（2~3）次。

6.6.5.3.4.4 蚜虫、菜青虫

用 10% 吡虫啉可湿性粉剂 1500 倍液，或 3% 啶虫脒乳油 3000 倍液，或 BT 乳剂（300~500）倍液 50kg，或 2.5% 溴氰酯菊乳油（2000~2500）倍液 50 kg 喷雾防治。

6.6.5.3.4.5 地下害虫

用 5% 的辛硫磷颗粒剂（2~5）g/m² 拌细土 100 倍，搅拌均匀撒施，整地入土。

6.7 采收

依照品种生育期和市场需要收获。

7 记录

对全过程进行记录，并将记录保存至少两年以上。